

厦门金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更名公告

2021年7月21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21〕2424号”文核准了厦门金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20亿元（含20亿元）的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债券”）。

本次债券申报时命名为“厦门金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因分期发行，且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拟不低于70%的募集资金通过发行人子公司投资于科技创新公司的股权，故本期债券名称更改为“厦门金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

本次债券名称变更不改变原签订的与本次债券相关文件的法律效力。前述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厦门金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厦门金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等。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厦门金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更名公告》之盖章页）



厦门金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10月3日

(本页无正文，为《厦门金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更名公告》之盖章页)

牵头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页无正文,为《厦门金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更名公告》之盖章页)

联席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0月13日

（本页无正文，为《厦门金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更名公告》之盖章页）

联席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0月13日

（本页无正文，为《厦门金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更名公告》之盖章页）

联席主承销商：金圆统一证券有限公司



2021年10月13日